

行編印立案指南，以供民眾參考。

(三)邀集各相關單位計召開四場立案說明會。

(四)不定期邀集本府相關單位檢討相關法規，並邀集未立案機構業者代表及本府相關單位召開會議座談。

二、協助業者完成合法立案是本府既定目標，而老人權益及最佳利益的維護，仍是本府考量的基本前提；承蒙 貴會不吝指教，本府將秉持目標及原則持續戮力以赴。

## 四十二

質詢日期：88年6月8日

質詢議員：魏憶龍

質詢對象：市長馬英九、警察局局長王進旺

質詢題目：歹徒公然向警方挑戰，市民安全有慮

說明：一、當警政首長與馬市長一再以數字向台北市市民表示治安已改善的同時，持槍的歹徒卻在光天化日之下，從容向警察開槍離去，姑不論開槍的背景為何，但歹徒向警方公然挑戰，卻成了不爭的事實，面對如此的事證，任何一位台北小市民都要問——「台北治安真的變好了嗎？」

二、桃園縣長劉邦友家中槍殺數條人命的血案，大概是台灣歹徒惡犯向警方公然挑戰的最高峰，此一滅門血案迄今未破，與桃園相鄰的台北市，竟也發生在早上上班時間人潮進出頻繁的捷運車站附近，有歹徒敢公然持槍槍擊警察，小市民不禁要問，如果歹徒對政府要員、對保護市民的警察都敢如此囂張的槍擊，那麼對小市民又將會如何？而小市民的安全

究竟要如何受保護？

三、我們要求馬市長及警方重視本案，千萬不要視為單一案件，而應以台北治安亮起黃燈來警惕。

答覆單位：台北市政府（警察局）

答：一、八十八年六月八日發生本府警察局交通警察大隊小隊長葉家福於上班途中突遭歹徒槍擊乙案，本案業已由本府警察局轄區士林分局、刑事警察大隊及刑事警察局組成聯合專案小組偵辦中，歹徒公然挑釁，受社會大眾矚目，其肇因刻由專案小組積極過濾偵辦，並已列為指標性重大刑案管制，責成專案小組員警，務期於最短時間內偵破，依法究辦。

二、本市公安局是否改善，除參酌各類案件發生、破獲件數以外，對於民眾的感受亦是本府追求之目標，發生歹徒槍擊警察人員之暴力案件，引起民眾關注，本府當重視本案，積極覓線緝兇法辦，打擊犯罪，以正視聽。

## 四十三

質詢日期：88年6月8日

質詢議員：魏憶龍

質詢對象：市長馬英九、建管處處長陳光雄

質詢題目：拆除之防火巷違建應拍照列管，嚴防再次興建，以確實維護市民安全

說明：一、自八十七年七月一日至八十八年五月廿日止，建管處為配合衛生處下水道水道污染污水管線施工，在施工範圍內竟查報違件有二四七一件，該類型查報違建共同特色，就是統一在一樓，而大部分為防